

大龙湖旅游服务中心项目软装工程家具采购及安装

(招标编号: SZZR-G(2024)-001)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徐州市云龙区

一、招标条件

本大龙湖旅游服务中心项目软装工程家具采购及安装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1260万元,招标人为徐州市产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2.1 招标范围: 本项目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大龙湖旅游服务中心项目软装工程家具采购及安装的深化设计(深化设计需经招标人、装饰设计方审核)、采购供应、配件装饰、包装运输和装卸、二次搬运、保管、成品保护、安装(含本体及辅助材料)、调试检验检测、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人员培训、质保期内日常维护保养、售后跟踪服务等。合同预算价1260万元。 2.2 交货地点: 大龙湖旅游服务中心,徐州市云龙区楚韵路1号。 2.3 交货期或交付使用期: 40日历天,其中:供货周期30日历天,安装周期10日历天,工期自收到或应收到招标人书面通知起算。 2.4 质量要求及验收标准: 符合现行国家规范、行业标准及招标文件规定。 2.4 标段划分: 本招标项目共一个标段。 2.5 招标人保留根据工程实际情况对供货范围和内容进行调整的权利。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大龙湖旅游服务中心项目软装工程家具采购及安装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大龙湖旅游服务中心项目软装工程家具采购及安装:

3.1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港澳台地区除外)依法注册的独立法人,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

3.2 投标人应具备自有工厂,投标人须提供工厂的产权证明;同一集团的关联公司内的工厂可视为自有,投标人须提供相关的控股关系证明,否则不予认可。不接受代理商投标。

3.3 业绩要求: 投标人自2021年4月1日(含)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投标人在中国境内有2个单项合同金额均不小于1000万元的高端酒店活动家具采购及安装类似业绩。

注: 投标人业绩证明材料须提供(1) 高端酒店活动家具业绩合同复印件(须体现合同主体、合同范围、合同金额、合同盖章等关键页);

(2) 每个业绩提供所开具至少80%供货金额的发票复印件(供货发票须体现投标人单位名称,发票后附国家税务总局全国增值税发票查验平台网站查询的网络截图证明);

(3) 高端酒店品牌范围如下:

a、洲际酒店集团: 洲际、英迪格、华邑、皇冠假日、金普顿;

b、万豪国际集团：万豪、JW 万豪、丽思-卡尔顿、威斯汀、W、豪华精选、瑞吉、艾美、喜来登、宝格丽；

c、凯悦集团：凯悦、君悦、柏悦、安达仕、阿丽拉；

d、希尔顿：Hilton、康莱德、华尔道夫、嘉悦里；

e、雅高：索菲特、费尔蒙、莱佛士；

f、悦榕：悦榕庄、悦椿；

g、朗廷酒店集团：朗廷、朗豪；

h、卡尔森环球酒店：丽晶、丽笙；

I、温德姆集团：温德姆至尊；

j、独立酒店品牌：四季、香格里拉、凯宾斯基、安缦、文华东方。

类似业绩的合同书如无法体现酒店名字等相关内容，则须提供酒店方加盖公章的证明文件。投标人提供的业绩应是投标人直接与酒店或酒店的管理单位、建设单位、代建单位、施工单位等签订的合同业绩，投标人与经销商、代理商、中间商等第三方签定的合同业绩不予认可。

3.4 投标申请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3.4.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3.4.2 为本招标项目的项目管理人，以及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设计服务的；

3.4.3 与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或者相互控股、参股的；

3.4.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

3.4.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3.4.6 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以及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被暂停且在暂停期内；

3.4.7 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质量、重大安全生产事故等违法违规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

3.4.8 因拖欠工人工资或者因发生质量安全事故被有关部门限制在招标项目所在地承接项目的。

3.4.9 投标人自2021年4月1日（含）以来有行贿犯罪行为且被记录，或者法定代表人有行贿犯罪记录且自记录之日起未超过5年的。

3.5 失信被执行人惩戒执行《关于在公共资源交易领域的招标投标活动中建立对失信被执行人联合惩戒机制的实施意见》（苏信用办〔2018〕23号）。

3.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4-04-29 09:00到2024-05-09 17:00

获取方式：4.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4年4月29日至2024年5月9日，每天9:00至12:00，14:0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4.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潜在投标人现场递交报名资料或将报名资料扫描件发送至采购代理机构邮箱：75384958@qq.com。报

名资料审查合格且缴纳报名费后，招标文件将以电子文件形式发送到投标人电子邮箱；审核未通过的，以邮件形式回复审核情况，投标人可在招标文件申领时间内重新提交材料。招标文件费用交纳账户： 账户：苏州中润建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徐州分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徐州金庭支行 账号：1106033909200019377 4.3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300 元，售后不退。 报名提供资料如下： （1）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2）法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备注联系人电话、电子邮箱）； （3）经办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4）符合投标资格要求的两份业绩合同资料（须体现合同主体、合同范围、合同金额、合同盖章等关键页，复印件加盖公章）。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05-21 09:30

递交方式：投标文件现场递交，递交地点：徐州市云龙区黄浦路11号检验检测科研实验楼1楼D区大会议室；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05-21 09:30

开标地点：徐州市云龙区黄浦路11号检验检测科研实验楼1楼D区大会议室

七、其他

大龙湖旅游服务中心项目软装工程家具采购及安装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大龙湖旅游服务中心项目软装工程家具采购及安装（项目名称）招标人为徐州市产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招标项目资金来自 自筹（资金来源），出资比例为 100%。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大龙湖旅游服务中心项目软装工程家具采购及安装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范围：

本项目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大龙湖旅游服务中心项目软装工程家具采购及安装的深化设计（深化设计需经招标人、装饰设计方审核）、采购供应、配件装饰、包装运输和装卸、二次搬运、保管、成品保护、安装(含本体及辅助材料)、调试检验检测、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人员培训、质保期内日常维护保养、售后跟踪服务等。合同预算价1260万元。

2.2 交货地点：大龙湖旅游服务中心，徐州市云龙区楚韵路1号。

2.3 交货期或交付使用期：40日历天，其中：供货周期30日历天，安装周期10日历天，工期自收到或应收到招标人书面通知起算。

2.4 质量要求及验收标准：符合现行国家规范、行业标准及招标文件规定。

2.4 标段划分：本招标项目共一个标段。

2.5 招标人保留根据工程实际情况对供货范围和 Content 进行调整的权利。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港澳台地区除外）依法注册的独立法人，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

3.2 投标人应具备自有工厂，投标人须提供工厂的产权证明；同一集团的关联公司内的工厂可视为自有，投标人须提供相关的控股关系证明，否则不予认可。不接受代理商投标。

3.3 业绩要求：投标人自2021年4月1日（含）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投标人在中国境内有2个单项合同金额均不小于1000万元的高端酒店活动家具采购及安装类似业绩。

注：投标人业绩证明材料须提供（1）高端酒店活动家具业绩合同复印件（须体现合同主体、合同范围、合同金额、合同盖章等关键页）；

（2）每个业绩提供所开具至少80%供货金额的发票复印件（供货发票须体现投标人单位名称，发票后附国家税务总局全国增值税发票查验平台网站查询的网络截图证明）；

（3）高端酒店品牌范围如下：

- a、洲际酒店集团：洲际、英迪格、华邑、皇冠假日、金普顿；
- b、万豪国际集团：万豪、JW 万豪、丽思-卡尔顿、威斯汀、W、豪华精选、瑞吉、艾美、喜来登、宝格丽；
- c、凯悦集团：凯悦、君悦、柏悦、安达仕、阿丽拉；
- d、希尔顿：Hilton、康莱德、华尔道夫、嘉悦里；
- e、雅高：索菲特、费尔蒙、莱佛士；
- f、悦榕：悦榕庄、悦椿；
- g、朗廷酒店集团：朗廷、朗豪；
- h、卡尔森环球酒店：丽晶、丽笙；
- I、温德姆集团：温德姆至尊；
- j、独立酒店品牌：四季、香格里拉、凯宾斯基、安缦、文华东方。

类似业绩的合同书如无法体现酒店名字等相关内容，则须提供酒店方加盖公章的证明文件。投标人提供的业绩应是投标人直接与酒店或酒店的管理单位、建设单位、代建单位、施工单位等签订的合同业绩，投标人与经销商、代理商、中间商等第三方签定的合同业绩不予认可。

3.4 投标申请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3.4.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3.4.2 为本招标项目的项目管理人，以及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设计服务的；
- 3.4.3 与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或者相互控股、参股的；
- 3.4.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
- 3.4.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 3.4.6 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以及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被暂停且在暂停期内；
- 3.4.7 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质量、重大安全生产事故等违法违规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
- 3.4.8 因拖欠工人工资或者因发生质量安全事故被有关部门限制在招标项目所在地承接项目的。

3.4.9 投标人自2021年4月1日（含）以来有行贿犯罪行为且被记录，或者法定代表人有行贿犯罪记录且自记录之日起未超过5年的。

3.5 失信被执行人惩戒执行《关于在公共资源交易领域的招标投标活动中建立对失信被执行人联合惩戒机制的实施意见》（苏信用办〔2018〕23号）。

3.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4年4月29日至2024年5月9日，每天9:00至12:00，14:0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4.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潜在投标人现场递交报名资料或将报名资料扫描件发送至采购代理机构邮箱：75384958@qq.com。报名资料审查合格且缴纳报名费后，招标文件将以电子文件形式发送到投标人电子邮箱；审核未通过的，以邮件形式回复审核情况，投标人可在招标文件申领时间内重新提交材料。

招标文件费用交纳账户：

账户：苏州中润建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徐州分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徐州金庭支行

账号：1106033909200019377

4.3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300 元，售后不退。

报名提供资料如下：

（1）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2）法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备注联系人电话、电子邮箱）；

（3）经办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4）符合投标资格要求的两份业绩合同资料（须体现合同主体、合同范围、合同金额、合同盖章等关键页，复印件加盖公章）。

5、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贰拾万元整。

收款单位：徐州市产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徐州分行营业部

账号：125903607810608

投标保证金必须从投标申请人法人基本存款账户汇出，投标保证金在投标截止前缴纳至以上指定账户，任何以个人或非投标人法人单位名义提交的投标保证金都将被拒绝接收。投标保证金交纳以财务出具的到账凭证为准。无论任何理由，投标保证金未及时支付均视为资格审查不合格。

6、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4年5月21日09时30分；递交地点：徐州市云龙区黄浦路11号检验检测科研实验楼1楼D区大会议室。

6.2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7、资格审查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资格审查，资格评审标准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8、评标方法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标准和方法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9、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s://www.jszbtb.com/#/newindex>)上发布。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徐州市产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 徐州市淮海金融中心F栋（3号楼）
联 系 人： 周帅
电 话： 0516-80805867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苏州中润建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徐州市泉山区西安北路62号综合楼二楼
联 系 人： 王琴
电 话： 0516-67899995
电 子 邮 件： 75384958@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程旭阳（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